

國立岡山高級中學校園網路使用要點

90 年 8 月 1 日行政會議訂定

105 年 2 月 24 日行政會議修訂

109 年 10 月 19 日行政會議修訂

- 一、目的為充分發揮岡山高中校園網路（以下簡稱網路）功能、培養尊重法治觀念，並提供網路使用者可資遵循之準據，以促進教育及學習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尊重智慧財產權:網路使用者應尊重智慧財產權。使用者應避免下列可能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：
 - (一)使用未經授權之電腦程式。
 - (二)違法下載、拷貝受著作權法保護之著作。
 - (三)未經著作權人之同意，將受保護之著作上傳於公開之網站上。
 - (四)在網站討論區上之文章，經作者明示禁止轉載，而仍然任意轉載。
 - (五)架設網站供公眾違法下載受保護之著作。
 - (六)其他可能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。
- 三、禁止濫用網路系統:使用者不得為下列行為：
 - (一)散布電腦病毒或其他干擾或破壞系統機能之程式。
 - (二)擅自截取網路傳輸訊息。
 - (三)以破解、盜用或冒用他人帳號及密碼等方式，未經授權使用網路資源，或無故洩漏他人之帳號及密碼。
 - (四)無故將帳號借予他人使用。
 - (五)隱藏帳號或使用虛假帳號。但經明確授權得匿名使用者不在此限。
 - (六)窺視他人之電子郵件或檔案。
 - (七)以任何方式濫用網路資源，包括以電子郵件大量傳送廣告信、連鎖信或無用之信息，或以灌爆信箱、掠奪資源等方式，影響系統之正常運作。
 - (八)以電子郵件、線上談話或類似功能之方法散布詐欺、誹謗、侮辱、猥褻、騷擾、非法軟體交易或其他違法之訊息。
 - (九)利用學校之網路資源從事非教學研究等相關之活動或違法行為。
 - (十)開啟來路不明電子郵件及其附件，若不確定真偽請先與來信單位聯繫確認。確認電子郵件附加檔案屬性後才點擊該檔案。
- 四、本校網路之管理:
 - (一)對網路流量應適當區隔與管控。
 - (二)對於違反本規範或影響網路正常運作者，得暫停該使用者使用之權利。
 - (三)建置網站應設置專人負責管理、維護。違反網站使用規則者，負責人得刪除其文章或暫停其使用。情節重大、違反校規或法令者，並應轉請學校處置。
 - (四)其他有關校園網路管理之事項。使用者若發現系統安全有任何缺陷，應儘速報告網路管理單位。
 - (五)行政與教師網段是固定 IP，若要更換電腦或印表機…等需要 IP 的網路設備，請先告知技服組設定 IP。
 - (六)禁止私自架設無線基地台，若有需要，需由技服組處理且紀錄。
- 五、網路隱私權之保護:學校應尊重網路隱私權，不得任意窺視使用者之個人資料或有其他侵犯隱私權之行為。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在此限：
 - (一)為維護或檢查系統安全。
 - (二)依合理之根據，懷疑有違反校規之情事時，為取得證據或調查不當行為。
 - (三)為配合司法機關之調查。
 - (四)其他依法令之行為。

六、校園電腦使用者應善盡下列管理責任：

- (一)保管並維護電腦之身份識別帳號及密碼。
- (二)保管並維護使用者之個人資料。
- (三)個人桌上型電腦、可攜式電腦應設定於一定時間不使用或離開後，應自動清除螢幕上的資訊並登出或鎖定系統，以避免被未經授權之存取。
- (四)至少 6 個月更換密碼一次，並禁止重複使用相同的密碼，且應符合密碼設置原則。
- (五)密碼設置原則

1.應儘量避免使用易猜測或公開資訊為設定，例如：

- (1)個人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身分證字號
- (2)機關、單位名稱或其他相關事項
- (3)使用者 ID、其他系統 ID
- (4)電腦主機名稱、作業系統名稱
- (5)電話號碼
- (6)空白

2.為提高密碼破解之難度，設定原則如下：

- (1)密碼設定長度至少為 8 個字元的字串。
- (2)建議使用數字、大小寫字母及符號(例如：# % \$ @...)混合穿插的密碼字串。
- (3)避免使用重複、過於簡單且易於猜測或與帳號相同的字母或數字(如：aaa、abc..)。
- (4)避免使用他人容易取得之資料設為密碼(例如：英文名、生日或電話…等)。
- (5)避免使用字典查得到的單字或機關名稱縮寫(例如：car、CYUT...等)。

七、本校 Google 教育帳號相關規定:

- (一)本校所有教職員配發一個 Google 帳號，帳號為” ID@kssh.khc.edu.tw”。
- (二)每位新生配發一個 Google 帳號，帳號為” stu 學號@kssh.khc.edu.tw”。
- (三)本校教職員工離職六個月後或學生不具本校學籍六個月後，將其 Google 教育帳號移除。

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可施行並公告於學校網站，修改時亦同。